

省领导来锡走访慰问

本报讯 新春佳节临近,2月3日,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樊金龙率省有关部门负责同志来锡,走访慰问困难群众,提前向大家送上新春祝福。市委书记黄钦等参加走访。

当天上午,樊金龙一行首先来到江阴市虹桥六村徐浩辉的家中。徐浩辉年幼时父母双亡,由爷爷奶奶一手抚养长大。十多年来,党和政府的温暖始终陪伴他成长。如今,他大四即将毕业,已经在苏州一家企业顺利找到工作。“我以后要不断提升自己,报答爷爷奶奶的养育之恩,帮助社会

上更多需要帮助的人。”小浩辉的一番话,让现场的人都很欣慰。樊金龙拉着他的手,勉励他继续努力学习工作,尽己所能报答老人、回馈社会,将互助友爱的精神传递下去。

因病因残致贫家庭的生活,党委政府十分关注。低保对象孙明勤是一名下岗工人,其妻儿均为无收入的残疾人,全家仅靠他从事缝纫修补维持生计。41岁的丁士英因身体原因在家休养,没有稳定收入,还需独自供女儿上大学,生活十分困难。退休职工徐惠明和妻子均身患疾病,两人

的大部分退休金用于支付药费,儿子、儿媳收入也不稳定,一家人生活拮据。“家里有哪些经济来源?”“生活上有什么困难?”每到一处,樊金龙都关切地询问生活近况,并送上慰问金和慰问品。他要求各级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在社会救助、医疗保障、就业帮扶等方面,既要落实好现有政策、又要研究出台新政策,切实为困难群众办实事、解难题,真正把党和政府的关怀送到每个困难群众身边。

生活虽难、仍要微笑。来到65岁的全国劳动模范孙士美家中,大家

都被她爽朗的笑声感染。“党和政府帮、自己努力干,从小康奔向现代化!”孙士美和丈夫都患有慢性病,需常年服药,生活并不富足,但她十分乐观开朗。“劳动最光荣!你是江阴的骄傲、江苏的骄傲!”樊金龙为孙士美积极向上的生活态度点赞,叮嘱她在保重身体之余继续发挥余热,做好传帮带。他同时要求进一步关心关爱劳模,在全社会营造尊重劳动、争当劳模的良好氛围,让劳模精神在新时代熠熠生辉。

(惠晓婧)

不让外卖骑手在社保外“裸奔” 国家准备出大招了!

之前,“外卖骑手困在系统里”引发热议,如今,“外卖骑手游离在社保外”又引发关注。好在,国家已经准备出大招了。

现象 外卖骑手游离在社保外

社会保障是外卖骑手等灵活就业人员普遍关心的问题。而近段时间来发生的一些事件,将外卖骑手保障不足的现状凸显出来。

43岁外卖骑手韩某在送餐途中猝死,但饿了么最初回应称出于人道主义提供2000元,其他则以保险公司理赔为主。在事件发酵之

后,饿了么最终宣布给60万元抚恤金,并承认“众包骑手的保险结构不尽合理,承保金额也依然有所不足”。

此外,广东一男子应聘外卖配送员时被要求“自愿”放弃社保,站点的负责人称,没有给配送员购买社保是双方“你情我愿”的。

探因 难以认定双方为劳动关系

人社部官网近期公开了对“加大外卖配送员权益保障,维护城市守护者合法权益”提案的回复。

在回复中,人社部称,新就业形态人员大多通过平台自主接单承接工作任务,准入和退出门槛低,工作时间相对自由,劳动所得从消费者支付的费用中直接分成,其与平台的关系有别于传统的“企业+雇员”模式,导致新就业形态人员难以纳入现行的劳动法律法规保障范围,具体表现为劳动权益保障不足,社

会保障覆盖范围有限等。

饿了么表示,在目前的众包服务合约中,众包骑手每天跑单前会缴纳3元服务费,由饿了么平台代为收取,饿了么平台会再支付一部分费用,共同交给骑手所服务的人力资源商,委托其为众包骑手提供劳务管理和安全保障等服务,其中约定由人力资源商为骑手投保意外保险。

“工伤保险是建立在具有稳定劳动关系基础上的社会保障制度。”

“六成以上外卖骑手没有社保”最近也登上热搜。根据媒体报道,中国社科院新闻与传播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孙萍及其团队2020年11月在北京进行的调查显示,受访外卖骑手六成以上没有社保。有社保的骑手多为兼职,是原单位交的社保,或是骑手自行缴纳。

人社部指出,由于平台用工方式的特殊性,难以按照现行确立劳动关系的有关标准认定双方为劳动关系,导致包括外卖骑手在内的新就业形态人员无法纳入现行工伤保险制度。

通过一纸“撮合服务”的协议,将双方关系设计为非劳动关系,这不仅令平台责任和成本大大减轻,而且一旦发生事故,平台往往也能置身事外,对于骑手而言,工伤保险缺失,被媒体比喻为身后的隐形“深谷”。

解困 初步提出职业伤害保障模式

如何解决外卖骑手等灵活就业人员面临的上述难题?能否将平台企业和灵活就业人员之间认定为劳动关系?

对此,人社部指出,我国平台经济快速发展、用工方式不断发生变化。若简单将平台企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等灵活就业人员之间认定为劳动关系,纳入现行劳动保障法律调整范围,将大幅增加平台企业责任,不利于新经济新业态发展,也不利于吸纳灵活就业人员就业。

人社部表示,目前,多数平台企业都通过购买商业保险实现其从业

人员的职业伤害保障,初步解决了职业伤害保障“有没有”的问题,但平台企业之间、行业之间也存在保障力度差异较大,保障水平总体偏低等突出问题,需要政府介入规范,创新解决职业伤害保障“好不好”的问题。

“经过前期调研论证,初步提出了职业伤害保障模式,拟在深入听取各方意见、凝聚更大共识基础上,按照先试行再完善的思路,稳步推进相关工作。”人社部指出。

记者注意到,人社部在1月26日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透露,下一

步扩大工伤保险覆盖范围。推进新业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工作。

此前,中共中央、国务院2020年5月份印发《关于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意见》,明确开展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也提出,健全灵活就业人员社保制度。

外卖骑手连接着人间烟火,不能再让他们游离在社保外“裸奔”了。

(中新)

要闻快览

“协和”等知名医院字号 不得擅自使用

营利性医疗机构不得擅自使用“协和”等知名医院字号。记者6日从市场监管总局获悉,将开展坚决清理整治知名医院被冒牌问题行动,全面清理含有知名医院字号的市场主体。

市场监管部门将逐一核查在名称中使用“协和”“华山”“同济”“华西”“湘雅”“齐鲁”“同仁”等知名医院字号的营利性医疗机构(含企业、个体工商户),严厉惩处扰乱医疗市场秩序违法行为。

对未办理医疗机构许可证或者证照不一致的营利性医疗机构,一律责令变更名称;对营利性医疗机构以及医院管理、医疗美容、药品等相关行业企业,其名称在使用中对公众造成欺骗或者误解、损害他人合法权益的,一律依法予以纠正。知名医院之外的营利性医疗机构,无权利人直接授权的,一律不得在名称中使用“协和”等知名医院字号。

据介绍,此次清理整治重在查处违法行为。严厉打击医疗领域不正当竞争行为和价格违法行为、严厉打击发布虚假违法医疗广告行为、严厉打击医疗机构商标侵权违法行为。重点查处企业名称违反反不正当竞争法有关规定,引人误认是知名医院的商品或者与知名医院存在特定联系;加大力度打击医疗机构擅自使用“协和”等知名医院名称标识,或利用违规名称发布虚假广告、欺骗及诱导患者、夸大病情或者疗效的行为;加大对知名医院商标权利的保护力度。

(新华)

